

昌吉回族自治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昌吉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自治州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的监督指导和组织协调等工作，负责交通运输系统公路路政、道路运政、地方海事行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执法门类的行政处罚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29 人，其中：在职人员 27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6 个处室，分别是：道路客运执法监督科、道路货运执法监督科、机动车驾培维修执法监督科、公路路政海事执法监督科、公路工程质量执法监督科、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610.9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595.4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5.48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610.9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587.97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2.98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137.91 万元，下降 18.42%，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为民办实事驻村干部生活补助项目经费减少、退休人员一次性职业年金缴费减少；本年在职人员转退休，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595.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69.46 万元，占 95.63%；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26.00 万元，占 4.3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587.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2.67 万元，占 94.00%；项目支出 35.30 万元，占 6.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69.46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569.46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569.46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569.46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150.96 万元，下降 20.95%，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为民办实事驻村干部生活补助项目经费减少、退休人员一次性职业年金缴费减少；本年在职人员转退休，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537.31 万元，决算数 569.4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5.98%，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退休人员取暖费及独生子女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9.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85%。**与上年相比，减少 150.96 万元**，下降 20.95%，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为民办实事驻村干部生活补助项目经费减少、退休人员一次性职业年金缴费减少；本年在职人员转退休，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537.31 万元，决算数

569.4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5.98%，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退休人员取暖费及独生子女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3.72 万元,占 14.7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8.53 万元,占 5.01%。
3. 交通运输支出(类)398.31 万元,占 69.95%。
4. 住房保障支出(类)42.10 万元,占 7.39%。
5. 其他支出(类)16.79 万元,占 2.9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0.2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2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取暖费及独生子女费较上年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53.3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3.07 万元,增长 32.46%,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社保缴费基数上调,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30.1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18.60 万元,下降 79.75%,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一次性职业年金缴费较上年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26.6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76 万元,增长 11.54%,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医疗缴费基数上调,职工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1.6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5.88 万元,下降 77.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政策调整,退休人员不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导致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1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1.76%,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医疗缴费基数上调,职工医疗补助缴费增加。

7.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398.3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1.64 万元,下降 9.4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转退休,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42.1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63 万元,增长 15.44%,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人员公积金缴费增加。

9.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6.79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6.59 万元,下降 28.19%,

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为民办实事驻村干部生活补助项目经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52.6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03.71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48.96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5.05万元，比上年减少2.39万元，下降13.70%，主要原因是：车辆出行次数减少，车辆燃油费、运行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5.00万元，占99.67%，比上年减少2.44万元，下降13.99%，主要原因是：车辆出行次数减少，车辆燃油费、运行费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0.05万元，占0.33%，比上年增加0.05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

是：本年接待安排增加，接待人次、批次增加，接待费用增加。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油费、车辆维修维护费、保险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7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14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差异车辆为一般业务用车 7 辆，车辆费用未使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付。

公务接待费 0.05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餐费、住宿费等。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15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5.05 万元，决算数 15.0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15.00 万元，决算数 15.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5 万元，决算数 0.0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昌吉回族自治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5.65 万元，增长 13.05%，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办公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6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

采购服务支出 11.48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1,828.80 万元，房屋 13,453.72 平方米，价值 1,119.21 万元。车辆 14 辆，价值 277.74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610.94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587.97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 个，全年预算数 37.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2.96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通过绩效管理，单位领导及同事对预算管理的认识更加深刻，凡事需要先计划，资金确定来源后方可实施；二是对单位整体及项目的进展情况更加明晰，能够更加明确的掌握整体及项目情况，推进项目实施。发现的问题

及原因：一是虽然按照程序，我单位基本顺利完成绩效监控，但由于办公室工作繁杂琐碎，常常监控工作不能做到细致化，粗线条，质量有待提高；二是各业务科室对绩效监控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不清楚如何正确开展这项工作，有畏难情绪。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项目负责人员和财务人员的沟通，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统一思想认识，共同做好项目绩效工作；二是加强项目绩效业务知识学习，真正了解项目绩效工作实质，准确填报相关信息，促进相关工作同步进行。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2023 年度)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 昌吉回族自治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 | | | | | |
| 部门资金（万元） | 资金来源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权重 | 执行率 | 得分 |
| | 中央安排 | 0.00 | 0.00 | 0.00 | 10 | 96.24% | 9.62 |
| | 自治区安排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地（州、市）安排 | 537.31 | 569.46 | 569.46 | - | - | - |
| | 县（市、区）安排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其他资金 | 37.00 | 41.48 | 18.51 | - | - | - |
| | 合计 | 574.31 | 610.94 | 587.97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在自治区、州党委、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治疆方略、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扎实推进各项重点工作任务。紧扣行政执法管理的中心工作，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严肃执法纪律，规范执法行为，不断提高法治观念和依法行政能力，不断强化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水平。 | | | 2023年我单位全年预算数610.94万元，全年执行数587.97万元，总预算执行率96.24%。2023年我单位完成以下工作内容：将道路运输企业纳入交通运输部联网直报系统数量45家，州本级开展应急救援演练1次，自建政务服务应用在新疆政务服务网或“吉速办”微信小程序接入率98%，县市开展执法检查指导2次，将道路运输企业纳入交通运输部联网直报系统数量，“两客一危”企业执法检查覆盖率98%，按要求办理12328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工单办结率。通过以上工作的实施，在全疆率先采用全社会投资特许经营模式；获评首批自治区“四好农村路”示范地（州、市）荣誉称号，成功举办“自治区创新引领全面推动公路养护高质量发展”现场会；在全疆率先建成首个州域“数字交通”平台；坚持民生为本，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分值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得分 |
| 履职效能 | 质量指标 | 将道路运输企业纳入交通运输部联网直报系统数量 | >=5 家 | 政府工作报告 | 15 | 45 家 | 15 |
| | | 州本级开展应急救援演练次数 | =1 次 | 昌吉州交通运输局工作要点 | 12 | 1 次 | 12 |
| | | 自建政务服务应用在新疆政 | >=98% | 政府工作报告 | 12 | 98% | 12 |

| | | | | | | | |
|------|------|----------------------------|-------|--------------|----|------|----|
| | | 务服务网或“吉速办”微信小程序接入率 | | | | | |
| | | 下县市开展执法检查指导次数 | =2次 | 昌吉州交通运输局工作要点 | 15 | 2次 | 15 |
| | | 定期组织开展案件线索筛查,启动案件率 | >=80% | 昌吉州交通运输局工作要点 | 12 | 80% | 12 |
| | | 按要求办理12328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工单办结率。 | >=90% | 昌吉州交通运输局工作要点 | 12 | 100% | 12 |
| 履职效能 | 质量指标 | “两客一危”企业执法检查覆盖率 | >=98% | 昌吉州交通运输局工作要点 | 12 | 98% | 1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 项目名称 | | 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机构运行保障经费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昌吉回族自治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 | | 实施单位 | | 昌吉回族自治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 | 年度资金总额 | | 37.00 | 37.00 | 12.96 | 10 | 35.03% | 0.00 |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37.00 | 37.00 | 12.96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p>为进一步扎实有效推进执法局各项工作，结合今年工作开展实际和上级相关政策、规范、要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将在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培训、执法装备健全、执法车辆规范、基层站所建设标准上开展相关工作。2023年举办昌吉州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集中培训班1次；购买安全防护装备15项、401套，购买执法装备9项、54套，合计24项，509套；常态化开展行政执法工作，每年下县（市）指导执法大队行政执法工作。</p> | | | | <p>2023年举办昌吉州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集中培训班1次；购买安全防护装备15项、购买冬季执勤服每人一套，冬季手套，反光背心，购买对讲设备12项，合计24项，509套；常态化开展行政执法工作，今年下县（市）指导执法大队行政执法工作2次，指出其存在的问题，发掘好的经验做法。开展联合执法，与公安交警，县交通运输局开展联合执法，打击市场非法违法行为。</p>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举办昌吉州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集中培训班 | =1次 | =1次 | 7 | 7.00 | | |
| | | | 购买安全防护装备、执法办案装备 | >=509个 | =266个 | 7 | 0.00 | | |
| | | | 改造现有执法车辆，规范统一执法执勤用车标识 | =3个 | =3个 | 7 | 7.00 | | |
| | | | 联合执法 | =3次 | =3次 | 7 | 7.00 | | |
| | | | 党建活动 | =5次 | =5次 | 7 | 7.00 | | |

| | |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对昌吉州各 县市交通运 输执法大队 工作进行调 研指导覆盖 率 | >=95% | =95% | 5 | 5.00 | |
| 成本指 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劳务费 | | <=2 万元 | =0 万元 | 5 | 0.00 | 本年度 财政拨款 资金可以 保障所需 劳务费， 该项劳务 费未使用 |
| | | 办公经费（购 买执法装备 采购、车辆 外观喷涂等） | | <=26 万元 | =5.65 万元 | 5 | 0.00 | 本年度 财政拨款 资金压缩 使用，保 障了所需 各项办公 费用，该 项目经费 结余 |
| | | 党建活动费 用（门票、 交通费） | | <=2 万元 | =0.31 万元 | 5 | 0.00 | 本年度 财政拨款 资金压缩 使用，保 障了所需 党建费用 ，该项目 经费结余 |
| | | 日常执法、 联合办公费 用（差旅费 、交通费） | | <=7 万元 | =7 万元 | 5 | 5.00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行政执法工 作规范化建 设程度有所 提高 | 提高 | 提高 | 30 | 30.00 |

| | | | |
|----|-----|-----|--|
| 总分 | 100 | 68分 | |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